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3
十二、其他说明.....	3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3
（二）其他.....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为行政单位，为正科级建制，主要工作职责为：

（一）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

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工作；

（四）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全县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

（五）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

（六）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全县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

（七）承担全县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

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配合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在泽州县开展工作；负责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

（八）指导实施自然资源有关行政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在制定全县城乡建设规划中落实“规划服从安全”的原则，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工作职责：局机关下设22个股室中心，均为股级，分别为：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党办、政务督查室、行政审批股、城乡规划股、调查监测股、确权登记股、利用保护股、国土空间规划股、用途管制股、生态修复股、耕保保护监督股、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股、地勘油气管理股、执法督查股、执法监察队、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股、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收储中心）；十六个基层工作站（下村站、川底站、南村站、大箕站、金村站、高都站、巴公站、晋庙铺站、南岭站、大阳站、犁川站、东沟站、周村站、山河站、北义城站、柳树口站）。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0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5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92	667.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7.32	227.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500.00	75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22.91	4222.9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9.23	319.2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3.50	63.5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486.55		486.55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00.87	本年支出合计	13487.42	13000.87	486.55
上年结转	486.5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3487.42	支出总计	13487.42	13000.87	486.55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000.87	5500.87	7500.00				48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92	66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92	667.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60	11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21	36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11	183.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32	227.3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8	1.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8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34	22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44	217.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90	7.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0.00		75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22.91	4222.9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22.91	4222.91					

2200101	行政运行	2672.43	2672.4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50.47	155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3	31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23	31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23	319.2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3.50	63.5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3.50	63.50					
2220101	行政运行	63.50	63.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6.5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86.5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86.55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487.42	3950.40	953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92	66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92	667.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60	11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21	36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11	183.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32	227.3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8	1.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8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34	22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44	217.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90	7.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0.00		75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22.91	2672.43	1550.4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22.91	2672.43	1550.47
2200101	行政运行	2672.43	2672.4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50.47		155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3	31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23	31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23	319.2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3.50	63.5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3.50	63.50	
2220101	行政运行	63.50	63.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6.55		486.5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86.55		486.5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86.55		486.55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0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5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92	667.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7.32	227.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500.00		75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22.91	4222.9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9.23	319.2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3.50	63.5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6.55	486.55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00.87	本年支出合计	13487.42	5987.42	750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86.5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6.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3487.42	支出总计	13487.42	5987.42	7500.0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00.87	3950.40	1550.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92	66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92	667.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60	11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21	36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11	183.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32	227.3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8	1.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8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34	22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44	217.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90	7.9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22.91	2672.43	1550.4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22.91	2672.43	1550.47
2200101	行政运行	2672.43	2672.4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50.47		155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3	31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23	31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23	319.2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3.50	63.5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3.50	63.50	
2220101	行政运行	63.50	63.5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50.40	3865.32	85.07
工资福利支出		3744.74	3744.7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9.41	1179.4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67	301.6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4.04	244.0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25.75	925.7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66.21	366.2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3.11	183.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8.77	148.7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8.66	68.6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90	7.9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19.23	319.23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7		85.07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5.00		15.00
水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电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27.00		27.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2.21		12.21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9.36		9.3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58	120.5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4.50	104.50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11	14.11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98	1.9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500.00
103	非税收入	750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750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500.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00.00		7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0.00		75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85.07	85.07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85.07	85.07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9050.47	1550.47	7500.00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9050.47	1550.47	7500.00			
2025年土地收储经费	7500.00		7500.00			
补充耕地指标回购资金	1000.00	1000.00				
国土实景三维建模工作经费	244.00	244.00				
遗属补贴	4.97	4.97				
国土收益业务费	300.00	300.00				
驻村工作队经费(柳树口镇东南庄村)	1.50	1.5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486.55	486.55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486.55	486.55		
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	486.55	486.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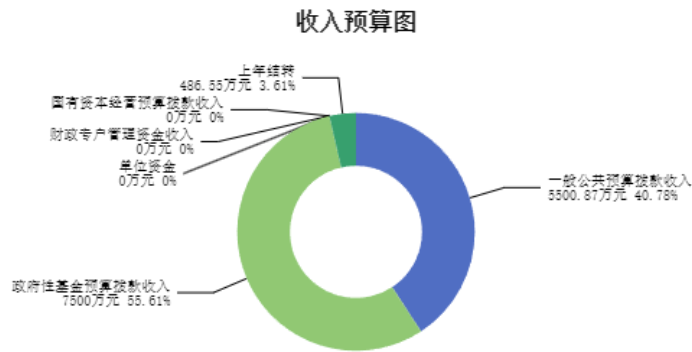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总计13,487.4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000.87万元，上年结转486.55万元，比上年减少16703.12万元，下降55.33%，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安排项目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3,487.4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3,000.87万元，上年结转486.55万元，比上年减少16703.12万元，下降55.33%，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安排项目减少，专项项目资金压减。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13,487.4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00.87万元，占40.7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7,500.00万元，占55.6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86.55万元，占3.6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支出预算13487.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50.4万元，占29.29%；项目支出9537.02万元，占70.7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487.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987.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7,5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3,000.8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86.5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7.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7.3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500.0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222.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9.23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63.5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86.55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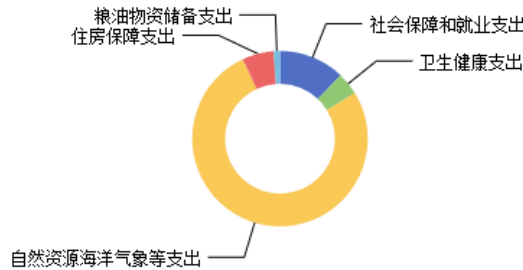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500.87万元，比上年减少14189.67万元，下降72.06%。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500.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7.92万元,占12.14%;卫生健康支出227.32万元,占4.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222.91万元,占76.77%;住房保障支出319.23万元,占5.8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63.50万元,占1.15%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950.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865.3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85.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85.07万元,较2024年预算安排增加3.01万元,增长3.67%,原因是单位退休和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类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泽州县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9537.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6.47万元,项目支出9230.55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0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泽州县自然资源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1级项目3个,共计金额8,744.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306.4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8,744.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6个,涉及项目金额9,050.47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

70.71%。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306.4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8,744.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两高”沿线可视范围废弃场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境内存在较多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及工程建设废弃场地,废弃场地由于石灰岩开采导致山体、植被破坏严重,堆放的废弃渣土造成土地损毁。为全面贯彻习总书记山西重要讲话之生态文明建设篇用生态文明托起美丽山西精神,落实国家、省生态修复工作的有关会议精神,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19〕64号)以及《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生态修复工作的通知》,泽州县人民政府拟对高速铁路、高速公路两侧可视范围内存在地质环境问题的无主废弃场地进行生态修复综合治理,恢复其自然景观及损毁土地的原有功能,本项目共涉及巴公镇、川底镇、周村镇、金村镇等7个乡镇,对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图斑进行治理修复,综合治理面积578813.6平方米,治理方案为在确保坡面结构稳定的基础上,对区域内裸露的边坡坡面、平台进行生态恢复、对杂乱平缓地带进行平整绿化,2025年主要用于18个图斑生态修复工程管护。项目于2022年7月开工,2024年12月完工,项目总投资12894.61万元,截止目前累计支付6500万元,本年度申请资金1000万元,为项目施工、监理、复核、审计支出。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管理局关于泽州县“两高”沿线可视范围废弃场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泽行审发【2021】13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存在地质灾害隐患,边坡及平台植被破坏,矿山生态环境恶化,通过治理修复,可清除边坡危岩体,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恢复植被,改善周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高速、高铁过往车辆行人的印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局生态修复股按照“两高”沿线可视范围废弃场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全年对区域内裸露的边坡坡面、平台进行生态恢复、对杂乱平缓地带进行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通过治理修复,可清除边坡危岩体,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恢复植被,改善周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高速、高铁过往车辆行人的印象。			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管护。通过治理修复,可清除边坡危岩体,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恢复植被,改善周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高速、高铁过往车辆行人的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修复图斑	≥18个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面积	578813.6平方米			
			进行管护面积	448000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治理修复图斑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管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综合治理时间	2022年7月-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管护时间		2025年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2894.61万元	成本指标			
		每平米治理成本	≈167.24万元/每平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绿率	≥50%			
			受益群众人数	8.4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矿山地质灾害隐患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矿山生态状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两高”沿线可视范围废弃场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境内存在较多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及工程建设废弃场地,废弃场地由于石灰岩开采导致山体、植被破坏严重,堆放的废弃渣土造成土地损毁。为全面贯彻习总书记山西重要讲话之生态文明建设篇用生态文明托起美丽山西精神,落实国家、省生态修复工作的有关会议精神,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19〕64号)以及《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生态修复工作的通知》,泽州县人民政府拟对高速铁路、高速公路两侧可视范围内存在地质环境问题的无主体废弃场地进行生态修复综合治理,恢复其自然景观及损毁土地的原有用功能。本项目共涉及巴公镇、川底镇、周村镇、金村镇等7个乡镇,对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图斑进行治理修复,综合治理面积578813.6平方米,治理方案为在确保坡面结构稳定的基础上,对区域内裸露的边坡坡面、平台进行生态恢复、对杂乱平缓地带进行平整绿化,2025年主要用于18个图斑生态修复工程管护。项目于2022年7月开工,2024年12月完工,项目总投资12894.61万元,截止目前累计支付6500万元,本年度申请资金1000万元,为项目施工、监理、复核、审计款,用于该项目施工、监理、复核、审计支出。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管理局关于泽州县“两高”沿线可视范围废弃场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泽行审发【2021】13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存在地质灾害隐患,边坡及平台植被破坏,矿山生态环境恶化,通过治理修复,可清除边坡危岩体,消除地灾隐患,恢复植被,改善周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高速、高铁过往车辆行人的印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局生态修复股按照“两高”沿线可视范围废弃场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全年对区域内裸露的边坡坡面、平台进行生态恢复、对杂乱平缓地带进行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通过治理修复,可清除边坡危岩体,消除地灾隐患,恢复植被,改善周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高速、高铁过往车辆行人的印象。			全县高速铁路沿线可视范围内18处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管护,通过治理修复,可清除边坡危岩体,消除地灾隐患,恢复植被,改善周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高速、高铁过往车辆行人的印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716132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泽州县海河流域防洪减灾能力提升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习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和习近平视察山西时的指示精神,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原则,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19]6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生态修复工作的通知》泽州县人民政府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24】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和习近平视察山西时的指示精神,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原则,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行政管理措施: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统一管理、分工负责,确保防治责任和措施落到实处,保障规划目标的顺利完成;2、制度执行措施:严格执行生态修复目标责任制、3、资金保障措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办法,规范治理工程资金使用,统一纳入项目资金管理程序,确保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2月前完成该项目的招投标工作,2025年12月底完成30个图斑的治理工作;2026年底完成剩余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12月底完成30个图斑的治理工作;2026年底完成剩余工作,经过本项目的实施,区域的生态环境将得到改善,区域将以其完善的生态系统,丰富的物种,宜人的景观为泽州县增添瞩目的光彩;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为露天采石场及周边生态环境治理,可以积累大量的技术和运行管理经验,将为全县乃至全市的露天采石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图斑	106个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生态环境恢复综合治理完	2024年至2026年		时效指标			
			编制一期勘察完成时	2024年12月至2025年3月					
			编制二期可研、勘察设计	2024年12月至2025年3月					
	成本指标	编制一期勘察设计费用	≥369.69万元		成本指标				
		编制二期可研、勘察设计	≥58.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系统服务价值和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居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项目区域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715482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土地收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中国人民银行太原支行《关于做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晋税发[2021]55号)精神,土地收储出让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包括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土地污染状况调查、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偿费、地上附着物补偿费、耕地占用税及土地出让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勘察费、评估费等)、文物勘探费、东属片区线路改迁财审金额,2025年需要工作经费7500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及相关工作。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自然资源函[2022]28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意见(晋政办发[2019]10号2、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中国人民银行太原支行《关于做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晋税发[2021]55号)、3、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监察部、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出让收支管理的通知》(财综[2009]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中国人民银行太原支行《关于做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晋税发[2021]55号)精神,土地收储出让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包括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偿费、地上附着物补偿费、耕地占用税、审计费等相关税费,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公告》利用股负责此项工作,根据《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对土地收储项目进行补偿费的拨付等。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2025年度收储计划,2025年6月前完成150亩土地的收储,并完成土地供应,2025年11月累计完成300亩土地收储,实施供应。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300亩土地的收储及供应工作,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应土地面积	300亩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净地出让	达到达到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年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土地收储经费	≥750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失地农民权益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15231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耕地指标回购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万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州县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开发造地管理办法》(泽政发〔2019〕23号)文件精神,保障省市县重点项目用地,实现占补平衡,确保全县建设项目顺利实施。目前,泽州县自主投资开发造地项目有64个项目已验收并报备入库,可增加耕地指标7252.3亩,现在需要支付指标回购费用,按4万元/亩进行回购,回购耕地指标约250亩;2025年补充耕地指标回购资金100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开发造地管理办法》(泽政发〔2019〕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省市县重点项目用地,实现占补平衡,确保全县建设项目顺利实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耕保股负责组织人员依据《泽州县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开发造地管理办法》(泽政发〔2019〕23号)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3月完成资金核算,2025年6月完成回购工作,资金支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64个自主投资开发造地项目指标回购费用和质保金,确保我省市、市重点工程顺利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购自主开发项目个数	64个	数量指标		
			回购耕地指标	≥250亩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补充耕地指标回购完成时间		2025年6月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回购耕地每亩成本	4万元/亩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我省市、市重点工程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610380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高铁东站附近废弃石灰岩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高铁晋城东站附近废弃石灰岩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综合治理项目治理项目共分六个区,总体工期五年,其中建设工期二年,后期植被养护期三年,项目治理总面积759700平方米,主要对岩质边坡采用清除危岩体+危岩体坡面清理+植被混凝土生态护坡+主动防护网+挂网喷播(艺术造型遮挡)+挡土墙+排水沟的治理方案;地形地貌景观恢复采用废渣清运+采坑回填+覆土绿化+挡土墙+排水渠的治理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清除危岩体及清理坡面、植被混凝土生态恢复工程、地形地貌景观绿化等工程,项目总投资2.605975亿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高铁晋城东站附近废弃石灰岩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泽行审发【2021】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高铁晋城东站附近历史遗留废弃石灰岩矿山多达30余处,对周边生态环境及植被、空气造成的破坏及影响较大,该处紧邻高铁晋城东站,其存在的隐患及环境影响晋城市整体形象,该项目建成后,可使该区域危岩体得到有效治理,清除地质灾害隐患,山体植被得以恢复,地面林草增加,逐步恢复破坏的地形地貌景观地质环境,同时对改善高铁晋城东站及丹河人工湿地周边环境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生态修复股根据高铁晋城东站附近废弃石灰岩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方案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高铁晋城东站附近废弃石灰岩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综合治理项目2023年底主体已完工,2024年对项目治理六个区进行全面管护,2025年底进行收尾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已基本完成,项目竣工后,可使该区域危岩体得到有效治理,清除地质灾害隐患,山体植被得以恢复,地面林草增加,逐步恢复破坏的地形地貌景观地质环境,同时对改善高铁晋城东站及丹河人工湿地周边环境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区面积	≥7597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管护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亿元	2.605975亿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恢复土地利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	消除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715560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实景三维建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4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44万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搭建统一的国家地理空间基底和数据融合平台,根据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实景三维泽州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泽自然资发【2023】173号)要求,结合全县数据完成属性挂接工作,生产基础地理实体数据,基于省级下发的倾斜影像数据以及激光点云数据和无人机采集数据,在丹河新城、锦绣片区27.62平方公里内制作影像分辨率优于0.03米倾斜摄影,在标准规范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支撑下,利用GIS、互联网等大数据开发数据管理系统,项目资金244万元,其中野外航飞100万元、数据产品制作144万元,于2025年1月开展,本年度3月底完成。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实景三维山西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实景三维建设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通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实景三维晋城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晋城市自然资发[2023]2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落实上级部署,加快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夯实数字中国建设的数据基础,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文明建设提供统一的时空数据基础底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局分管领导负责,调查监测股责任人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相关标准及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实景三维泽州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泽自然资发【2023】173号)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2025年1月开始,2月底完成全域野外航飞作业,3月完成数据产品制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国家地理空间基底和数据融合平台建设,为泽州县调查监测、空间规划、城乡建设用地监管监控、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矿产资源私挖滥采、国土空间综合整治、耕地保护、森林火灾等自然资源领域提供数据与技术支持;为公安、交通、旅游、发改委等部门提供在线地理信息服务,同时能获取自然景观和建筑设施的详细位置和数据,真实反应生态地貌,并更好的服务于政府决策,国土调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重点镇数量	≥6个	数量指标				
			制作影像分辨率优于0.03米倾斜摄影范围	27.62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限	2025年年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三维建模经费	≥244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61122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收益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一)负责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二)组织开展土地、矿产、测绘、地质灾害防治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进行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测绘管理、地质灾害的政策调研,制订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研究拟定本县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政策;(三)监督检查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测绘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情况以及土地资源、矿产资源规划和其它规划的执行情况;负责本县范围内的国土资源行政执法,直接查处国土资源违法案件;(四)负责全县地籍管理,组织开展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登记发证、土地使用证书年检和土地动态监测;调处重大土地权属纠纷,负责土地确权、土地分等定级和土地登记工作;(五)负责矿产资源的综合管理,按规定管理矿产资源储量的评审和认定工作;管理地勘成果;负责地质资料汇总和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的管理,实施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测,建立矿产资源储量台账;组织开展矿产资源供求形势分析,实行矿产资源市场化配置,开展矿产资源开发监管工作,建立标准化示范矿井,实施块段管理和图纸交换,把握三率考核,促进可持续发展。财政年初人员经费不足以满足正常工作需要,我局下设十六个基层国土所,另外还有128名自收自支人员。因此需要国土收益业务费来补充经费不足问题。2025年工作经费3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自收自支人员部分保险、奖金、单位办公经费等支出。资金具体如下:1、按月缴纳自收自支人员职业年金81万元;2、自收自支人员考核绩效奖金66万、自支人头经费64万;3、补充日常办公经费等69万。</p>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土地局晋市财综字(1998)23号文件关于印发《晋城市1998年国土收益目标任务考核奖励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局有128名自收自支人员,一直没有理顺工资关系,为解决职工的各项保险和维护社会稳定,全局人员统一调配,没有实现编制与岗位的分,我局下设十六个基层国土所,因此需要国土收益业务费来补充经费不足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股按照财务有关规定具体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每月发放人员工资、自收自支人员考核绩效奖金、自支人及参照人员人头经费和十六个基层国土所按年初工作计划,日常开展国土业务等相关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解决自收自支人员保险和奖金问题,保证局工作人员积极投身工作,同时单位因下设十六个自然资源所,办公经费严重不足,各项开支必不可少,弥补经费不足问题,可以给工作人员营造一个好的工作环境,更好地为全县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数	128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缴纳社保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缴纳各项保险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国土收益业务费	≥300万元		成本指标		
	每名自收自支人员费用		50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收益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一)负责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二)组织开展土地、矿产、测绘、地质灾害防治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进行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测绘管理、地质灾害的政策调研,制订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研究拟定本县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政策;(三)监督检查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测绘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情况以及土地资源、矿产资源规划和其它规划的执行情况;负责本县范围内的国土资源行政执法,直接查处国土资源违法案件;(四)负责全县地籍管理,组织开展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登记发证、土地使用证书年检和土地动态监测;调处重大土地权属纠纷,负责土地确权、土地分等定级和土地登记工作;(五)负责矿产资源的综合管理,按规定管理矿产资源储量的评审和认定工作;管理地勘成果;负责地质资料汇总和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的管理,实施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测,建立矿产资源储量台账;组织开展矿产资源供求形势分析,实行矿产资源市场化配置,开展矿产资源开发监督工作,建立标准化示范矿井,实施块段管理和图纸交换,把握三率考核,促使可持续发展。财政年初人员经费不足以满足于正常工作需要,我局下设十六个基层国土所,另外还有128名自收自支人员。因此需要国土收益业务费来补充经费不足问题。2025年工作经费3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自收自支人员部分保险、奖金、单位办公经费等支出。资金具体如下:1、按月缴纳自收自支人员职业年金81万元;2、自收自支人员考核绩效奖金86万、自支人头经费64万;3、补充日常办公经费等69万。</p>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土地局晋市财综字(1998)23号文件关于印发《晋城市1998年国土收益目标任务考核奖励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局有128名自收自支人员,一直没有理顺工资关系,为解决职工的各项保险和维护社会稳定,全局人员统一调配,没有实现编制与岗位的分,我局下设十六个基层国土所,因此需要国土收益业务费来补充经费不足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股按照财务有关规定具体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每月发放人员工资、自收自支人员考核绩效奖金、自支人及参照人员人头经费和十六个基层国土所按年初工作计划,日常开展国土业务等相关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解决自收自支人员保险和奖金问题,保证局工作人员积极投身工作,同时单位因下设十六个自然资源所,办公经费严重不足,各项开支必不可少,弥补经费不足问题,可以给工作人员营造一个好的工作环境,更好地为全县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负责人:		经办人:	王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15595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728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9,7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7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592元/月,费用共计49728元。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等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等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逐月发放遗属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7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人/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5465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珏槽线、珏侯线、泽侯水线高压线路改迁电力隧道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隧道界面2.2M*2.4M,长度约2400米。南起孟匠路与武庄路交叉口,北至畅安路与太岳街交叉口,沿畅安路向北约500米处,电力隧道设于道路红线外,平面上与道路中心线平行布置,该项目预算总投资13413.79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珏槽线、珏侯线、泽侯水线高压线路改迁电力隧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泽行审发【2021】17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加速高压电缆下地,美化城市景观,便于土地集约利用,同时对优化投资环境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收储中心应根据形象进度定期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3月初完成该项目;弱电系统(环境检测、水位监测、监控系统等)及电缆头制作安装、电缆系统监测安装、停电后撤放导线、组立铁塔。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完成后,可消除高压线路对泽州县中医院新建项目、泽州县妇幼保健院迁建项目、本片区公开出让地块的影响,同时对美化城市景观,便于土地集约利用,同时对优化投资环境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隧道长度	≤2400米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严格按计划工期执行	严格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管廊主体建设成本	13413.79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节约集约用地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715232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队经费(柳村口镇东南庄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驻村工作队经费(柳村口镇东南庄村)用于资金如下:1、用于完善、优化基层支部党建和驻村帮扶工作有序开展,党建经费预计约5000元;2、开展各类政策宣讲(包含请专家学者讲学、座谈),其中2025年计划邀请专家学者开展党建讲学2场,费用约6000元,开展党建座谈会4次,费用约4000元;														
立项依据		泽组通字[2023]19号《中共泽州县委组织部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泽州县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轮换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落实驻村帮扶工作机制,有效提升党建凝聚力,同时减轻村委经济压力,进一步提高为民办实事实效,强化基层党建治理和能力提升,力求短期内见实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单位四名驻村工作队人员负责,落实资金使用到位,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6月通过完善、优化基层支部党建,加强党建治理能力,促进帮扶村支村两委成员和驻村帮扶工作有序开展;进一步开展各类政策宣讲(包含请专家学者讲学2场/年、座谈4次/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通过我们一系列工作举措,达到强党建,促基层能力提升,实现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同步提升基层干部队伍素质,同时加强基层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为民办实事,服务群众的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座谈会		4次/年		数量指标							
					邀请专家讲学		2场/年									
					购买党建书籍、音像材料		≥15套									
	质量指标		满足工作需求		满足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驻村工作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专家讲学费用		≤6000元				成本指标							
			党建座谈会费用		≤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农村压力		减轻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田建波		联系电话:		13620646667		填报日期:		2025020116533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234.5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严格执行《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晋财综【2023】43号）、《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晋财综【2023】47号）文件相关要求。2025年本单位政府性购买预算支出3.20万元。

（二）其他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严格执行《泽州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